

# 因公短期出国、赴港澳手续办理流程示意图

1. 国际合作处网站下载专区在线填写太原理工大学出国（境）申请审批表后提交，审核通过后打印；填写打印《因公出国、赴港澳审批表》（A3纸 样表见附件）、《申报因公出国个人情况登记表》（A4纸打印）。

审批流程：①所在单位→②国际合作处→③主管校长→④校党委书记

2. 向省外办提出出访请示（到国际合作处办理）

4. 办理邀请函认证携出访请示、英文邀请函、中文翻译件各一份到省外办办理

5. 填写《党政干部因公出国（境）经费审核表》（到国际合作处领取）

审批流程：①校财务处审核→②省财政厅审核

6. 因公出访团组需在国际合作处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限原则上不少于5个工作日。

## 如是参加国际学术会议或研讨会需向科技厅提交审批材料

材料：1. 《因公出国、赴港澳审批表》《申报因公出国个人情况登记表》原件

2. 《党政干部因公出国（境）经费审核表》原件

3. 详细日程安排

4. 邀请函中英文认证

5. 语言证明

6. 论文中英文摘要

7. 论文保密审查

## 向省外办提交审批材料

材料：1. 《因公出国、赴港澳审批表》《申报因公出国个人情况登记表》原件

2. 《党政干部因公出国（境）经费审核表》原件

3. 详细日程安排

4. 邀请函中英文认证

5. 公示结果

6. 出访请示一份

省外办对材料进行审核同意后，正式下达《山西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出国、赴港澳任务批件》

## 办理安全证、外事教育培训证、政审批件（校组织部办理）

材料：《山西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出国、赴港澳任务批件》复印件、白底二寸照两张

## 向省外办服务中心提供办理因公护照材料

材料：安全证、外事教育培训证复印件并加盖外办培训中心公章、目标责任书（需出访团组长亲笔签字，一式三份）、因公临时出国人员备案表、身份证复印件

## 出国管理处对护照申请材料进行审核确认后办理护照

提供省外办服务中心签证手续材料，并由出国管理处负责报送省外办驻京签证处协助办理签证  
材料：《山西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出国、赴港澳任务批件》复印件、出访国家签证须知表、英文邀请函复印件

驻京签证处受理团组签证申请材料并审核确认后即向外国驻华使领馆送办签证；出访团组按规定缴纳使领馆签证费和签证代办费（邮局电汇，必须设定密码）  
注：出访团组缴纳费用后需把电汇红色凭据复印到 A4 纸上，旁边注明汇款号码、单位、团长姓名、金额、出访国家、密码，传真至 010-64075212 进行确认。

在办妥团组签证手续后，驻京签证处通知团组申办单位领取签证  
注：取护照签证时需携带派出单位介绍信并加盖单位公章

回国后 7 日内向省外办出国管理处交回因公护照和其高质量的出访报告

### 注意事项：

- 1.向国际合作处提交审批材料时，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
- 2.准备 4 张二寸白底彩照。
- 3.办理财政经费审核表地址：迎泽桥东山西省财政厅四层教科文处。
- 4.办理邀请函认证地址：迎泽桥东国际大厦三层 3B05 办公室，电话：4083617。
- 5.办理外事教育培训证地点：山西省对外交流咨询中心，新建路文源巷 18 号审计厅 5 层电话：4044030。
- 6.办理安全宣教培训证地址：山西省安全厅宣教中心，国际大厦 9 层 1 号，电话：4040840。
- 7.缴纳驻京签证处代办费和使馆签证费，邮局电汇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地安门西大街 18 号，邮编：100009 收款人：张雪瑞，电话：010-64075209
- 8.需提前三个月向国际合作处报送材料，材料不全或时间不足三个月不受理，未经学校审批，私自持护照出访人员，回国后有关出访手续不予以补办。

## 因公短期赴台湾手续办理流程示意图

1. 国际合作处网站下载专区在线填写太原理工大学出国（境）申请审批表后提交，审核通过后打印。

审批流程：①所在单位→②国际合作处→③主管校长→④校党委书记

2. 向省教育厅提出出访请示（到国际合作处办理，一式五份）

3. 提供邀请函、邀请单位简介、会议历届情况介绍、邀请人简介、承诺书、详细日程安排、大陆和台湾方面参会人员名单汇总、境外参会人员名单汇总

向省教育厅提交审批材料

材料：出访请示五份、提供邀请函、邀请单位简介、会议历届情况介绍、邀请人简介、承诺书、详细日程安排、大陆和台湾方面参会人员名单汇总、境外参会人员名单汇总

省教育厅对材料进行审核同意后，报省台办进行审批

材料：教育厅向省台办提出的出访请示（一式五份）、邀请函、邀请单位简介、会议历届情况介绍、邀请人简介、承诺书、详细日程安排、大陆和台湾方面参会人员名单汇总、境外参会人员名单汇总

注：如是参加国际学术会议还要经外交部批准后报国台办

省台办审批后，由省台办负责报送国台办

国台办审核通过后，正式下达《赴台批件》

携《赴台批件》原件、入台证复印件、本人户口本和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各两份）到太原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处办理通行证

由太原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处通知本人领取赴台通行证

回大陆后7日内向国际合作处提交其高质量的出访报告

### 注意事项：

1. 需提前三个月向国际合作处报送材料，材料不全或时间不足三个月不受理，未经学校审批，私自持通行证出访，返校后有关出访手续不予以补办。
2. 邀请材料中不能出现‘民国’、‘国立’、‘R.O.C’等字样。